#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CHANGZHOU ALMADEN CO.,LTD.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 Almaden® 亞馬頓

股票简称: 亚玛顿

股票代码: 002623

披露日期: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林金锡、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少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少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2,734,900.38	200,201,133.80	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647,435.89	15,989,838.88	22.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18,223,177.91	13,158,627.80	38.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7,087,864.98	88,864,980.03	-164.24%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2	0.1	20.00%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2	0.1	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3%	0.77%	0.1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 (元)	2,628,614,685.26	2,599,037,476.39	1.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25,473,204.97	2,105,748,470.09	0.9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5,018.7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 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96,048.64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327,945.2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3,350.18	
减: 所得税影响额	251,404.39	
合计	1,424,257.9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6,986			16,986	
		前 10 :	名普通股股东持	<b></b>		
	四十小丘	持有有限售条		质押或	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件的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常州市亚玛顿 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45.00%	72,000,000		质押	22,630,000
常州高新技术 风险投资有限 公司	国有法人	9.02%	14,425,787			
林金坤	境内自然人	7.50%	12,000,000		冻结	12,000,000
中国银行一华 宝兴业动力组 合股票型证券 投资基金	其他	0.78%	1,25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华宝兴业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1%	1,130,110			
金妹香	境内自然人	0.34%	539,900			
屠金樑	境内自然人	0.30%	483,900			
中国对外经济 贸易信托有限 公司一尊嘉 ALPHA 证券 投资有限合伙 企业集合资金 信托计划	其他	0.30%	483,500			
石红勇	境内自然人	0.28%	447,200			
毛诚忠	境内自然人	0.27%	433,061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肌	<b>牡</b> 士工阳	股份	股份种类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常州市亚玛顿科技有限公司	7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2,000,000	
常州高新技术风险投资有限 公司	14,425,787	人民币普通股	14,425,787	
林金坤	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0	
中国银行一华宝兴业动力组 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华宝兴业高端制造股票型 证券投资基金	1,130,110	人民币普通股	1,130,110	
金妹香	539,900	人民币普通股	539,900	
屠金樑	483,900	人民币普通股	483,90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一尊嘉 ALPHA 证券投资有限合伙企业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83,500	人民币普通股	483,500	
石红勇	447,200	人民币普通股	447,200	
毛诚忠	433,061	人民币普通股	433,06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常州市亚玛顿科技有限公司之实际控制人林金锡先生、林金汉先生与林金坤先生为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金妹香通过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539,900 股;股东屠金樑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483,900;股东毛诚忠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61 股,通过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443,4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hfill\Box$  是  $\sqrt{\hfill\Box}$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一) 资产负债表

- 1、预付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49.9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收到上期购买的生产线设备。
- 2、应收利息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87.94%,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收回计提的募集资金定期存款利息。
  - 3、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52.9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收回部分押金。
- 4、存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98.3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为太阳能电站项目储备 组件库存。
  - 5、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99.8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委托贷款到期收回。
- 6、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69.6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新购设备到货及厂房完工进度加快。
  - 7、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31.9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新增银行贷款。
- 8、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39.42%,主要原因是系营运规模加大、采购增加所致。
  - 9、预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60.2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货物发出所致。
- 10、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39.22%,主要原因是年初应付职工薪酬包含了计提的年终奖金,报告期已发放完毕。
- 11、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121.1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进口设备可抵扣税金增加。
  - 12、应付利息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10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支付了上期计提的利息。
- 13、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57.48%,主要原因是迪拜子公司员工垫付公司日常费用。

#### (二)利润表

1、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160.0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对进出口免抵税额计提的税金增加导致。

- 2、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44.69%,主要原因是本期利息收入减少。
- 3、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263.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计提的坏账损失增加。
- 4、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37.2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取得的财政补助款增加。

#### (三) 现金流量表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64.24%,主要原因为报告期采购款大幅增加。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243.1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收回委托贷款及收益。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 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常州市亚玛顿 科技有限公司、 林金锡、林金 汉、林金坤		2011年10月13日	公东玛限人坤实林林均锁年日竞关会房承司常顿公股先际金金承定10;争于保公诺股市技、林、制先先股至10避承缴险积为股平有自金公人生生份13同及社住的期份。	公常科司东生控先先定期诺同及会公正司州技、林、制生生承,情业关保积常控市有自金公人、的诺无况竞于险金履股玛公人先实金金份经反避承纳住承中股场、股 际锡汉锁到承免诺社房诺

有效性性 其有的 不知	セエビルトケー	-t - 3-1	
持有也不由公司回购资价产品的股份有限份的。在的股份的有限价值,有证的股份的有限价值,有证的股份的现在其直接的股份不可的股份的。在时间的股份,并且有人的一个人的人们,不可的人们,不可的人们,不可的人们,不可的人们,不可的人们,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不	者委托他人管理	有效	
份,也不分股份在 股份使用 獨信,每年转让的股份。 有一种,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 和同股份。在其一种,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 和同股份。在一种,每年的股份。 一种,每年的一种,每年的股份。 一种,不行人股份。 一种,不行人股份。 一种,不行人的个月,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一种,			
购货份企 股份领定限售期期 同,在其代证的股份 有工,在其代证的股份 有工,有的的 25%,并且在实出 后六个月内不的股份,并且在实明 资。并且内的介分月 内不股份,不到实。有数分,在一个大 人股份,并且为了。 一个大人后,不是一个大人。 一个大人后,一个大人。 一个大人,一个大人。 一个大人,一个大人。 一个大人,一个大人,一个大人,一个大人,一个大人,一个大人,一个大人,一个大人,			
股份。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直接和印度的股份。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直接和印度的股份。在其在实出有少人的人。在实出后六个月人后,不再取份,不再实力,是由于一个人们的个人后,不是一个人们的一个人们的一个人们的一个人们的一个人们的一个人们的一个人们的一个人们的			
满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和印股分量,并且有好的股份,每年转让的股份,有数的 25%,并且内不即 安入发行后人的心力 月內不明 安入发行后,出场。不是一个人的心力,不明的,不是一个人,不可能让一个人,不可能让一个人,不可能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我们就是一个人,我们就是一个人,我们就是一个人,我们就是一个人,我们就是一个人,我们就是一个人,我们就是一个人,我们就是一个人,我们对,不是一个人,我们对,不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一个人,不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同,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发行人股份总数在的股份,不超过其为发行人股份总数在实出后次个月内的总数在实出后次个月内的的人类不再再买入发行人的的人类,这个月内,一个时间,不要出现的一个月内,一个时间,一个时间,一个时间,一个时间,一个时间,一个时间,一个时间,一个时间			
份不超过其查行 人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在实出 后六个身份。数日在实出 后六个身份。为人而不明 买入入后,为人而不好 人股份,买的是,离取后其特 有的发现后,其特 有中的发行。在中的一种,在一种,在一种,在一种,是一种,是一种,是一种,是一种,是一种,是一种,是一种,是一种,是一种,是			
和间接持有发行 人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在卖出 后六个月内的股份,不再更 买入发行人的股份。买入后次个月 内不再卖出发后上持 有的发后。当年 有的发行人任平月内 通过证券出数量占 其所持有数的是数量 行人股票和数量占 其所持有数的比在其 其所持有数计处别。不超过与,每程过 其直接和即股份间,超过持 有发行人股。并且在 卖出后六个月内 不再买入发入,并且在 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再卖出 发行人股份。不转让 其待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转让 其持有的发行人 股份。在申报 是一个发行人 的股后,在申报 是一个人工户,	间,每年转让的股		
人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在卖出 后六个月内不再 买入发行人的股份,买入发行人的股份,买入废行人的股份,买入废行一人股份;在再要实高取后半 年内,不转让其持 有的发行人股平年 后的七二次分别,数量占 其所持有本公时例 不超过,25%,并且在 或出过 50%。在其 任职期间、每超过 其直接一人股份总 数的 25%,并且在 卖出后六个月内 不再买入发入人 的股份,买再卖出 发行人股份,来转让 其持有的发行人 股份,在申报 后任半年后的十二个	份不超过其直接		
25%,并且在卖出 后六个月内不再 买入发行人的股 份,买入后六个月 内不再卖出取后半 年内,不转让出共持 有的发行人股份; 在申报离个月内 通过证券交出售发 行人股票数本公司 股票总数自占 其所持有的比例 不超过 50%。在其 任职期间,每超过 其直接和的股份和间接份总 数的 25%,并且在 卖出后六个月内 不再买入发入人的股份,买入后六 个月内再再卖出 股后,按的人后六 个月内再,不转让 其持有的发行人 股份,在申报。在 里年后的十二个	和间接持有发行		
后六个月内不再 买入发行人的股份,不再卖出取后产 件内不再卖出取后半 年內的发行,不可能让股份,在申报的一个人股份,在申报的一个人股份,在申报的一个人的所 挂牌交易出量量。 在一个人的所,在是是一个人的人。 在是是一个人,我们就是一个人的股份,不超过一样。 在现的是一个人的股份和自己的人。 在是一个人的股份,不是一个人的股份,不是一个人的股份,不是一个人的股份,不要的一个人的股份,不要的一个人的股份,不要的一个人的股份,不要的一个人人的股份,不要的一个人人的人们的股份,不要的一个人人的人们的人不可能。	人股份总数的		
买入发行人的股份,买入后六个月 内不再卖出取后半年有的发行人股份;离证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申报告的一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 挂牌交易明新生产。 适过证券交易所 挂牌交易明查是当时,一个人的人。 在职职总数的。 每年过 其直接和回份。 每年过 其直接种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内不再买入。 一个月内,一个月内,一个月内,不再买个,一个月大大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25%,并且在卖出		
份,买入后六个月 内不再卖出发行 人股份;离职后半 年内,不转让其持 有的发行人股份; 在申报离任半年 后的十二个交易所 挂牌交易的 建牌交易的 建牌交易生量占 其所持有数数本公司 股票总数的全比例 不超过50%。在其 任职期间,每超过 其直接和股份,和直接 计和的股份,和自由的股份,并且由 实出后六入发入,并且由 不再买份,买入卖出 发行人股份,不再卖出 发行人股份,不再卖出 发行人股份,不转让 其持有的发行人 股份;在申报岛任 半年后的十二个	后六个月内不再		
内不再卖出发行 人股份:离职后半 年内,不转让其持 有的发行人股份: 在申报离任半年 后的十二个之易所 挂牌交易断 挂牌交易断 挂牌交易数量占 其所持有本公司 股票总数的比例 不超对 50%。在其 任职期间,每程转 让的的股份间接利和股份总 数的 25%,并且在 卖出后六个月内 不再买入发行人 的股份,不再卖出 发行人股份,不再卖出 发行人股份,在申报。	买入发行人的股		
人股份;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半年后的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半年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量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在其任职期间份不超过其直接和的股份和间接和同份和间接有有发行人股份,并且在卖出居实入发行人的股份,并且在卖出居实入发行人的股份,不再卖出发行人股份,不再卖出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半年后的十二个	份, 买入后六个月		
年内,不转让其持 有的发行人股份; 在申报离任半年 后的十二个月内 通过证券交易所 挂牌交易出售发 行人股票数量占 其所持有本公司 股票总数的比例 不超过 50%。在其 任职期间,每年转 让的股份和间接持 有发行人股份总 数的 25%,并且在 卖出后六个月内 不再买入发行人 的股份,买入后六 个月内不再实出 发行人股份;离职 后半年内,不转让 其持有的发行人 股份;在申报离任 半年后的十二个	内不再卖出发行		
有的发行人股份: 在申报离任半年 后的十二个月内 通过证券交易所 挂牌交易所 挂牌交易出售发 行人股票数量占 其所持有本公司 股票总数的比例 不超过 50%。在其 任职期间,每年转 让的股份不超过 其直接和间接持 有发行人股份总 数的 25%,并且在 卖出后六个月内 不再买入发行人 的股份,买入后六 个月内不再卖出 发行人股份: 离职 后半年内,不转让 其持有的发行人 股份: 在申报离任 半年后的十二个	人股份; 离职后半		
在申报离任半年 后的十二个月内 通过证券交易所 挂牌交易所 挂牌交易出售发 行人股票数量占 其所持数的比例 不超过50%。在其 任职期间,每年转 让的股份不超过 其直接和间接持 有发行人股份总 数的25%,并且在 卖出后六个月内 不再买入发行人 的股份,买入后六 个月内不再卖出 发行人股份;离职 后半年内,不转让 其持有的发行人 股份;在申报离任 半年后的十二个	年内,不转让其持		
后的十二个月内 通过证券交易所 挂牌交易出售发 行人股票数量占 其所持有本公司 股票总数的比例 不超过 50%。在其 任职期间,每年转 让的股份不超过 其直接和间接持 有发行人股份总 数的 25%,并且在 卖出后六个月内 不再买入发行人 的股份,买入后六 个月内不再卖出 发行人股份;离职 后半年内,不转让 其持有的发行人 股份;在申报离任 半年后的十二个	有的发行人股份;		
通过证券交易所 挂牌交易出售发 行人股票数量占 其所持有本公司 股票总数的比例 不超过 50%。在其 任职期间,每年转 让的股份不超过 其直接和间接持 有发行人股份总 数的 25%,并且在 卖出后六个月内 不再买入发行人 的股份,买入后六 个月内不再卖出 发行人股份;离职 后半年内,不转让 其持有的发行人 股份;在申报离任 半年后的十二个	在申报离任半年		
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 其所持有本公司 股票总数的比例 不超过 50%。在其 任职期间,每年转 让的股份不超过 其直接和间接持 有发行人股份总 数的 25%,并且在 卖出后六个月内 不再买入发行人 的股份,买入后六 个月内不再卖出 发行人股份;离职 后半年内,不转让 其持有的发行人 股份;在申报离任 半年后的十二个	后的十二个月内		
行人股票数量占 其所持有本公司 股票总数的比例 不超过 50%。在其 任职期间,每年转 让的股份不超过 其直接和间接持 有发行人股份总 数的 25%,并且在 卖出后六个月内 不再买入发行人 的股份,买入后六 个月内不再卖出 发行人股份: 离职 后半年内,不转让 其持有的发行人 股份; 在申报离任 半年后的十二个	通过证券交易所		
其所持有本公司 股票总数的比例 不超过 50%。在其 任职期间,每年转 让的股份不超过 其直接和间接持 有发行人股份总 数的 25%,并且在 卖出后六个月内 不再买入发行人 的股份,买入后六 个月内不再卖出 发行人股份,离职 后半年内,不转让 其持有的发行人 股份;在申报离任 半年后的十二个	挂牌交易出售发		
股票总数的比例 不超过 50%。在其 任职期间,每年转 让的股份不超过 其直接和间接持 有发行人股份总 数的 25%,并且在 卖出后六个月内 不再买入发行人 的股份,买入后六 个月内不再卖出 发行人股份;离职 后半年内,不转让 其持有的发行人 股份;在申报离任 半年后的十二个	行人股票数量占		
不超过 50%。在其 任职期间,每年转 让的股份不超过 其直接和间接持 有发行人股份总 数的 25%,并且在 卖出后六个月内 不再买入发行人 的股份,买入后六 个月内不再卖出 发行人股份;离职 后半年内,不转让 其持有的发行人 股份;在申报离任 半年后的十二个	其所持有本公司		
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 其直接和间接持 有发行人股份总 数的 25%,并且在 卖出后六个月内 不再买入发行人 的股份,买入后六 个月内不再卖出 发行人股份;离职 后半年内,不转让 其持有的发行人 股份;在申报离任 半年后的十二个	股票总数的比例		
让的股份不超过 其直接和间接持 有发行人股份总 数的 25%,并且在 卖出后六个月内 不再买入发行人 的股份,买入后六 个月内不再卖出 发行人股份;离职 后半年内,不转让 其持有的发行人 股份;在申报离任 半年后的十二个	不超过 50%。在其		
其直接和间接持 有发行人股份总 数的 25%,并且在 卖出后六个月内 不再买入发行人 的股份,买入后六 个月内不再卖出 发行人股份;离职 后半年内,不转让 其持有的发行人 股份;在申报离任 半年后的十二个	任职期间,每年转		
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在 卖出后六个月内 不再买入发行人 的股份,买入后六 个月内不再卖出 发行人股份;离职 后半年内,不转让 其持有的发行人 股份;在申报离任 半年后的十二个	让的股份不超过		
数的 25%,并且在 卖出后六个月内 不再买入发行人 的股份,买入后六 个月内不再卖出 发行人股份;离职 后半年内,不转让 其持有的发行人 股份;在申报离任 半年后的十二个	其直接和间接持		
卖出后六个月内 不再买入发行人 的股份,买入后六 个月内不再卖出 发行人股份;离职 后半年内,不转让 其持有的发行人 股份;在申报离任 半年后的十二个	有发行人股份总		
不再买入发行人 的股份,买入后六 个月内不再卖出 发行人股份;离职 后半年内,不转让 其持有的发行人 股份;在申报离任 半年后的十二个	数的 25%, 并且在		
的股份,买入后六 个月内不再卖出 发行人股份;离职 后半年内,不转让 其持有的发行人 股份;在申报离任 半年后的十二个	卖出后六个月内		
个月内不再卖出 发行人股份;离职 后半年内,不转让 其持有的发行人 股份;在申报离任 半年后的十二个	不再买入发行人		
发行人股份; 离职 后半年内,不转让 其持有的发行人 股份; 在申报离任 半年后的十二个	的股份, 买入后六		
后半年内,不转让 其持有的发行人 股份;在申报离任 半年后的十二个	个月内不再卖出		
其持有的发行人 股份;在申报离任 半年后的十二个	发行人股份; 离职		
股份;在申报离任 半年后的十二个	后半年内,不转让		
半年后的十二个	其持有的发行人		
	股份; 在申报离任		
月内通过证券交	半年后的十二个		
	月内通过证券交		
易所挂牌交易出	易所挂牌交易出		
售发行人股票数	售发行人股票数		

	量占其所持有本	
	公司股票总数的	
	比例不超过 50%。	
	(二)避免同业竞	
	争承诺 1、公司控	
	股股东常州市亚	
	玛顿科技有限公	
	司承诺: 本公司目	
	前未从事任何与	
	亚玛顿业务范围	
	相同、相似或构成	
	实质竞争的业务,	
	亦不拥有任何从	
	事与亚玛顿股份	
	可能产生同业竞	
	争的企业的股权	
	或股份, 或在任何	
	与亚玛顿股份产	
	生同业竞争的企	
	业拥有任何利益;	
	本公司及本公司	
	所控制的其他企	
	业(如有)将来亦	
	不会以任何方式	
	直接或间接从事	
	与亚玛顿股份相	
	竞争的投资及业	
	务;如出现因违反	
	上述承诺而导致	
	亚玛顿股份及其	
	他股东权益受到	
	损害的情况,本公	
	司将依法承担相	
	应的法律责任; 上	
	述承诺在本公司	
	作为亚玛顿股份	
	发起人股东期间	
	内及在转让所持	
	股份之日起一年	
	内持续有效,并且	
	不可变更或者撤	
	销。2、公司实际	
	控制人林金锡、林	
	金汉、股东林金坤	
·		

承诺: 本人及本		
人所控制的其他		
企业目前未从事		
任何与亚玛顿业		
务范围相同、相似		
或构成实质竞争		
的业务,亦不拥有		
任何从事与亚玛		
顿股份可能产生		
同业竞争的企业		
的股权或股份,或		
在任何与亚玛顿		
股份产生同业竞		
争的企业拥有任		
何利益; 本人及本		
人所控制的其他		
企业将来亦不会		
以任何方式直接		
或间接从事与亚		
玛顿股份相竞争		
的投资及业务; 如		
出现因违反上述		
承诺而导致亚玛		
顿股份及其他股		
东权益受到损害		
的情况,本人将依		
法承担相应的法		
律责任; 上述承诺		
在本人作为亚玛		
顿股份发起人股		
东期间内及在转		
让所持股份之日		
起一年内持续有		
效,并且不可变更		
或者撤销。(三)		
关于缴纳社会保		
险和住房公积金		
的承诺 1、公司实		
际控制人林金锡、		
林金汉承诺:对		
2009年7月之前,		
公司未为员工缴		
纳社会保险的情		
况,承诺如下:亚		

玛顿若因其未依	
据国家法律法规	
之规定缴纳社会	
保险费而被国家	
主管部门追索、处	
罚,或牵涉诉讼、	
仲裁以及其他由	
此而导致亚玛顿	
资产受损的情形,	
因此所产生的支	
出均由本人无条	
件以现金全额承	
担。2、公司实际	
控制人林金锡、林	
金汉承诺:对于	
2010年8月之前	
公司未为员工缴	
纳住房公积金的	
情况,承诺如下:	
亚玛顿若因其未	
依据国家法律法	
规之规定缴纳住	
房公积金,而被国	
家主管部门追索、	
处罚,或牵涉诉	
讼、仲裁以及其他	
由此而导致亚玛	
顿资产受损的情	
形,因此所产生的	
支出均由本人无	
条件以现金全额	
承担。(四)避免	
资金占用承诺 公	
司实际控制人林	
金锡、林金汉承	
诺: 本人及本人参	
股或控股的公司	
不会以借款、代偿	
债务、代垫款项或	
者其他方式占用	
股份公司之资金,	
且将严格遵守中	
国证监会关于上	
市公司法人治理	

		的有关规定,避免			
		与公司发生除正			
		常业务外的一切			
		资金往来。			
		未来三年股东回			
		报规划: 1、未来			
		三年内,公司将坚			
		持以现金分红为			
		主、结合股票方式			
		分配股利,同时保			
		持利润分配政策			
		的连续性与稳定			
		性。2、公司根据			
		《公司法》等有关			
		法律、法规及公司			
		章程的规定,在满			
		足现金分红条件			
		的基础上,结合公			
		司持续经营和长			
		期发展,未来三年			
		每年进行一次现			
		金分红,每年以现			
		金方式分配的利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	常州亚玛顿股		2014年04月	2014-2017	严格履行承诺
承诺	份有限公司	2 1 7 2 1 7 1 1 2 1 7 1 1 7	28 日		
		(以母公司与合			
		并报表孰低原则			
		确定)的1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			
		红比例由董事会			
		根据公司年度盈			
		利状况和未来资			
		金使用计划提出			
		预案。3、公司董			
		事会应当综合考			
		虑所处行业特点、			
		发展阶段、自身经			
		营模式、盈利水平			
		以及是否有重大			
		资金支出安排等			
		因素,区分下列情			
		形,并按照公司章			
		程规定的程序,提			
		出差异化的现金			

	分红政策:(1)公
	司发展阶段属成
	熟期且无重大资
	金支出安排的,进
	行利润分配时,现
	金分红在本次利
	润分配中所占比
	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
	展阶段属成熟期
	且有重大资金支
	出安排的,进行利
	润分配时,现金分
	红在本次利润分
	配中所占比例最
	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
	段属成长期且有
	重大资金支出安
	排的,进行利润分
	配时,现金分红在
	本次利润分配中
	所占比例最低应
	达到 20%; 公司发
	展阶段不易区分
	但有重大资金支
	出安排的,可以按
	照前项规定处理。
	4、公司董事会可
	以根据公司盈利
	情况及资金需求
	状况和有关条件
	提议公司进行中
	期现金分红。5、
	如果未来三年内
	公司净利润保持
	持续稳定增长,公
	司可提高现金分
	红比例或者实施
	股票股利分配,加
	大对投资者的回
	报力度。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b>开始是自从时</b> 版门	<u></u>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	不适用
下一步计划(如有)	

# 四、对 2015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利润变动幅度		125.94%	至		152.22%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4,300	至		4,800
2014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利润(万元)					1,903.1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报告期,	公司将实现 20MW	太阳能组	l件的销售。	

###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 第四节 财务报表

# 一、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03月31日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27,255,999.26	735,429,075.9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8,198,891.79	144,219,652.49
应收账款	287,003,196.26	294,507,292.46
预付款项	14,132,920.69	28,224,221.8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3,243,550.00	26,902,730.55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658,432.87	5,646,507.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8,205,433.27	79,766,773.7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6,452.21	150,176,452.21
流动资产合计	1,440,874,876.35	1,464,872,706.9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1,452,000.00	61,452,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9,913,642.19	90,003,642.1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91,677,521.87	603,737,203.87
在建工程	176,693,151.72	104,135,215.9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9,625,486.35	160,500,305.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291,029.68	22,826,025.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942,697.36	12,950,734.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144,279.74	78,559,642.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87,739,808.91	1,134,164,769.49
资产总计	2,628,614,685.26	2,599,037,476.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9,254,162.18	90,407,949.9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4,570,920.58	294,872,357.82
应付账款	94,020,876.87	67,434,876.07
预收款项	204,904.82	515,721.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810,075.58	4,623,727.48
应交税费	-4,976,482.68	-2,250,644.29
	, , ,	

应付利息		102,666.6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03,353.82	192,633.8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56,187,811.17	460,899,288.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6,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0,953,669.12	32,389,717.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953,669.12	32,389,717.76
负债合计	503,141,480.29	493,289,006.3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86,720,344.62	1,486,720,344.62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1,709.60	-83,466.8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2,338,790.77	52,338,790.7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26,465,779.18	406,772,801.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25,473,204.97	2,105,748,470.0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25,473,204.97	2,105,748,470.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28,614,685.26	2,599,037,476.39

法定代表人: 林金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少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少辉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0,856,970.09	700,063,615.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8,198,891.79	144,219,652.49
应收账款	296,317,224.28	319,998,946.87
预付款项	14,099,977.63	28,191,278.74
应收利息	3,243,550.00	26,902,730.55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453,373.09	2,678,876.70
存货	155,492,453.63	77,968,180.8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400,662,440.51	1,450,023,281.8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1,452,000.00	61,452,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1,946,443.20	121,441,426.6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59,042,415.39	570,710,218.79
在建工程	175,777,941.92	103,194,392.1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9,625,486.35	160,500,305.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291,029.68	22,826,025.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927,531.80	12,927,531.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499,820.38	71,769,757.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74,562,668.72	1,124,821,658.30
资产总计	2,575,225,109.23	2,574,844,940.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00,000.00	6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4,570,920.58	294,872,357.82
应付账款	91,602,173.51	66,591,739.01
预收款项	17,125,408.38	515,721.04
应付职工薪酬	2,810,075.58	4,623,727.48
应交税费	166,938.38	3,005,474.44
应付利息		102,666.6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5,380.00	35,283.6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16,340,896.43	434,746,970.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0,953,669.12	32,389,717.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953,669.12	32,389,717.76
负债合计	447,294,565.55	467,136,687.8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86,720,344.62	1,486,720,344.62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2,338,790.77	52,338,790.77
未分配利润	428,871,408.29	408,649,116.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27,930,543.68	2,107,708,252.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75,225,109.23	2,574,844,940.12

# 3、合并利润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12,734,900.38	200,201,133.80
其中: 营业收入	212,734,900.38	200,201,133.8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0,866,541.99	182,545,097.63

其中: 营业成本	172,777,307.17	171,670,700.7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6,775.78	121,800.00
销售费用	7,056,595.87	6,015,630.00
管理费用	16,008,940.56	15,428,759.17
财务费用	-5,756,880.09	-10,407,607.02
资产减值损失	463,802.70	-284,185.2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 失以"一"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21,868,358.39	17,656,036.17
加:营业外收入	1,909,821.22	1,391,112.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62,104.06	235,275.7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 号填列)	23,216,075.55	18,811,872.74
减: 所得税费用	3,568,639.66	2,822,033.8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19,647,435.89	15,989,838.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 润	19,647,435.89	15,989,838.88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757.23	-92,795.3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 收益的税后净额	31,757.23	-92,795.3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 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 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31,757.23	-92,795.33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 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 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 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差额	31,757.23	-92,795.33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 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679,193.12	15,897,043.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 收益总额	19,679,193.12	15,897,043.5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2	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2	0.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 润为: 0.00 元。

法定代表人: 林金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少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少辉

# 4、母公司利润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13,080,685.88	200,201,133.80
减:营业成本	173,205,738.95	171,670,700.77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6,775.78	121,800.00
销售费用	7,056,595.87	6,015,630.00
管理费用	15,439,039.51	15,427,072.84
财务费用	-5,844,480.81	-10,407,607.02
资产减值损失	463,802.70	-284,185.2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一" 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 列)	22,443,213.88	17,657,722.50
加:营业外收入	1,909,821.22	1,391,112.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利得		
减: 营业外支出	562,104.06	235,275.7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 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 号填列)	23,790,931.04	18,813,559.07
减: 所得税费用	3,568,639.66	2,822,033.8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 列)	20,222,291.38	15,991,525.2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 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 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 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 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 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222,291.38	15,991,525.2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3	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3	0.1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2,048,429.50	174,514,123.6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46,424.05	11,635,321.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69,141.50	5,692,037.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463,995.05	191,841,482.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3,947,193.78	54,496,011.6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407,089.46	20,613,222.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46,418.21	7,763,888.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651,158.58	20,103,379.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551,860.03	102,976,501.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87,864.98	88,864,980.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9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6,000.00	59,09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 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2,500.00	-1,458,651.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328,500.00	-1,399,561.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9,896,175.27	48,490,589.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896,175.27	48,490,589.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432,324.73	-49,890,150.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961,645.4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40,747.44	29,420,455.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802,392.84	29,420,455.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现金	839,999.99	546,444.4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 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843,781.94	2,732.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683,781.93	549,176.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18,610.91	28,871,278.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08,111.50	-311,186.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471,182.16	67,534,921.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9,527,765.88	954,737,703.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0,998,948.04	1,022,272,624.96

法定代表人: 林金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少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少辉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9,673,858.55	174,514,123.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46,424.05	11,635,321.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68,454.81	5,692,037.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088,737.41	191,841,482.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0,362,891.91	54,496,011.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015,912.62	20,613,222.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44,630.52	7,763,888.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92,244.18	20,103,379.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015,679.23	102,976,501.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26,941.82	88,864,980.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9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6,000.00	59,09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 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2,500.00	-1,458,651.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328,500.00	-1,399,561.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支付的现金	67,517,232.71	48,490,589.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95,016.5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112,249.27	48,490,589.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216,250.73	-49,890,150.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40,747.44	29,420,455.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840,747.44	29,420,455.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 金	839,999.99	546,444.4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843,781.94	2,732.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683,781.93	549,176.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43,034.49	28,871,278.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18,354.28	-311,186.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464,628.70	67,534,921.44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4,164,905.55	954,356,762.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4,629,534.25	1,021,891,684.13

#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金锡 2015年4月25日